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105學年度第2學期

國中部期初教學研究會議資料

* 教務處
1. 國中活化教學，本學期需委請配合事項如下：
	1. 填寫社群問卷(已於期末校務會議發放)，並於會後繳交予教學組。
	2. **105/3/3(五)前繳交「105-2活化教學知能工作坊計畫」、期初教學研究會議紀錄**，再於6/16(五)將「領域教師專業學習社群成效報告」和8次共同備課簽到單、會議記錄及成果報告，上傳至「大直E課室」。
	3. 辦理各月份之研習活動，至少於**前一月中前繳交『研習申請表』，以利後續陳核作業**。
	4. **『教材教具請購單』務必於106/05/05(五)前繳交**。
	5. **106年度**各學科經費可支應項目及額度如下表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項目 | 鐘點費(內聘)800/時 | 鐘點費(外聘)1600/時 | 教具費(設備) | 教材費(耗材) |
| 金額/年 | 2400 | 6400 | 5400 | 6000 |

1. **105學年度上學期補救教學**相關訊息：
（以下均已公告於「首頁»行政處室»教務處»國中部教研組»補救教學」。）
	1. 補救教學作業流程暨家長通知書(含負責人及實施方式)已於106年1月26日將電子檔寄信予各教師並已於開學發放紙本與各導師，請**導師協助提醒學生按「作業流程」確實進行補救教學**。
	2. 補救教學「學生名單」已發放紙本及寄電子檔予各班導師及負責教師。
	3. 注意事項：配合國九成績結算，國九補救教學成績繳交期限：105/3/10(五)
2. 請**於2/26(五)前將「教學活動計畫書」及「班級經營計畫書」上傳至學校日網站**，帳密請洽資訊組（空白表格可至「首頁»行政處室»教務處»國高中通用檔案下載」下載），本學期學校日為3/4 (六)。
3. 105學年度下學期學科活動種類及辦理時間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活動(競賽)名稱 | 活動(競賽)時間 | 負責領域 | 使用場地 |
| 英語歌唱比賽 | 106/04/14 | 英文領域 | 活動中心 |
| 國語文競賽 | 106/03/06~03/10 | 國文領域 | 專科教室及k書中心 |
| 好社之徒 | 106/05/05 | 社會領域 | 活動中心 |
| 英語文競賽 | 106/05/22 | 英文領域 | 專科教室及k書中心 |
| 科學週 | 106/05/22~05/26 | 自然領域 | 科學館、迎曦館、活動中心 |
| 表藝成發 | 106/06/02 | 藝文領域 | 活動中心 |
| 隔宿露營 | 106/02/17-18 | 綜合領域 | 校外 |

1. 學生成績更正說明：
	1. 成績單發放後：至教務處填寫成績更正申請書，經主任及校長核章，由註冊組承辦業務人員進系統修正學生成績。
	2. 段考成績單發放二週內受理更改申請。
	3. 學期成績單發放後於新學期開學一週內受理更改申請。
	4. 105學年度第一學期成績修正申請至2/16(四)。
2. 段考、模擬考及成績相關事宜：
	1. 領卷：為維護學生考試權益，請老師務必提早五分鐘至教務處領取考卷，以利準時到班發卷。
	2. 收卷：請務必清點答案卡或答案卷數量無誤，並盡速繳回教務處，以利後續任課老師領卷批閱。
	3. 閱卷完畢：請務必將試卷袋、答案卷送回教務處以利回收利用及留存。
	4. 成績繳交：考試完畢後，家長非常積極想了解學生成績，請老師們鼎力協助準時繳交成績。
	5. 學期結束：請將計分手冊送回教務處留存。
3. **有關學生個資文件，請老師親自收發**，若需作廢請務必碎紙處理，以確保學生家庭狀況或健康檢查結果等個人資料不致由第三者得知。
4. 教育局來函，再次重申平時考、定期考及模擬考注意事項：
	1. 紙筆測驗次數應符合最小化原則，並避免使用坊間講義及測驗卷進行、不當運用班週會、藝能科目時間加強考科紙筆測驗練習。
	2. 定期評量紙筆測驗，**教師命題**應秉持專業，依據教學計畫之進度範圍設計試題，兼顧難易度及鑑別度，**不得直接引用坊間之試題**，**且應落實審題機制**。
	3. 不得公開呈現個別學生在班級及全校排名，學校得公告說明學生分數之分布情形。
	4. 模擬考除配合主管機關辦理外，不得協助其他機構、團體或個人辦理，且不得於寒暑假結束後之第一週實施。
5. 2017世大運加油團教案繳交期限為3/30(四)，麻煩各位領召協助製作，本校負責國家為千里達，請融入各自課程設計，繳交A4UBD簡案即可。(樣本詳見附件5)